

(3)面積欄該筆土地由一人使用，照土地登記簿標示部記載欄之面積填載，如有變更使用者，應照土地標示部變更結果欄之面積分別填載，由如二人以上使用者，其合計面積應與上項面積相符，並在調查之藍曬圖上分別註明其使用界址。

(4)姓名及住所欄依調查結果填，租約種類租期及地租依租約填載。

五、土地使用現況欄，應據實查填如該筆土地內有道路、水路、抽水機、（包括機房）墳墓、養魚池、池塘、高架電桿、長期經濟作物（例如果樹）等，並應在略圖上註明。

歸戶準備：本調查表於調查完畢核對無誤後，將各所有權人所有之土地，按其鄉鎮村里住所之順序分別整理，以便分村里繕造土地所有權人歸戶清冊，於造冊後，再將各使用人使用之土地，按其住所之順序，分別整理，分村里繕造土地使用人歸戶清冊，造冊完畢後，按原調查表字號之順序還原。調查表內原為田旱地目耕地已變更為建地等非田旱使用之部分，及原為建祠墓鐵堤線養溜池溝原林雜等地目土地仍為原地目使用之部分，限於事實及地形地勢未能參加交換分合就原位置分配之土地應於調查表備註欄內註明。